

# 山东朗晟科技有限公司

## 环保信息公开材料

### 一、企业基本信息,包括企业生产和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基础信息;

#### 1.1 企业基本信息

山东朗晟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山东朗晟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12月,2023年1月更名,注册资本贰亿元,厂址位于成武化工产业园,纬三路以东,伯张路以南。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生产;化工产品销售等。

表1 企业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山东朗晟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文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723MA3UMYNW00	法人代表移动电话	13675258003
所属区县	山东省菏泽市成武县	邮政编码	274210
注册地址	山东省菏泽市成武县党集镇化工园区一号路中段南侧	企业经纬度	115.90827-35.01447
所属行业	专项化学用品制造	是否上市公司	上市公司控股
企业规模	中	投产日期	2023-02-24
监管级别	县(区)控	企业邮箱	wwy720627@126.com
固定电话	0530-7958786	是否位于工业园区	是
所属工业园区名称	成武党集化工园区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生产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产);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山东省菏泽市成武县党集镇化工园区一号路中段南侧		

#### 1.2、生态环境保护

项目总投资100800万元,环保投资11155.6万元,环保投资项目包括废气处理设备以及废水、噪声、固废处理设施等。公司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按照国家/地方法律法规、技术规范执行,建立了《环境保护制度》,规范了环境保护工作的开展。

### 二、企业环境管理信息,包括生态环境行政许可、环境保护税、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环保信用评价等方面的信息;

#### 2.1、生态环境行政许可

山东朗晟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五氯吡啶、2600吨2-胂基-4-甲基苯并噻唑等10800吨专用精细化学品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于2020年12月29日,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12-371700-04-01-101044,项目符合成武化工产业园的产业定位。

2021年6月，山东朗晟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江苏拓孚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了《山东朗晟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五氯吡啶、2600吨2-胂基-4-甲基苯并噻唑等10800吨专用精细化学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021年7月，菏泽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以荷行审字【2021】090004号文件对本项目环评文件予以批复，同意项目开工建设。

2023年3月完成排污许可证首次申请，排污许可证有效期限：2023年03月07日至2028年03月06日。

2023年11月11日，通过了《山东朗晟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五氯吡啶、2600吨2-胂基-4-甲基苯并噻唑等10800吨专用精细化学品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

## 2.2 环境保护税

我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及时缴纳环境保护税，于2024年1月10日完成。

## 2.3 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环保信用评价:未办理

**三、污染物产生、治理与排放信息，包括污染防治设施，污染物排放，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产生、贮存、流向、利用、处置，自行监测等方面的信息；**

### 3.1 环保设施情况

#### 3.1.1 废气

山东朗晟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五氯吡啶、2600吨2-胂基-4-甲基苯并噻唑等10800吨专用精细化学品项目（一期）废气包括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包括工艺废气、天然气废气、液氯罐区应急废气、储罐区废气以及危废暂存间废气，无组织废气包括生产区无组织废气、危废暂存间无组织废气等。

五氯吡啶生产装置产生氯化尾气、含尘尾气经水喷淋+四级降膜吸收+二级碱吸收+二级碱喷淋装置处理后通过25m排气筒P1排放；

罐区废气通过一级水喷淋+一级碱喷淋+一级活性炭吸附后通过25m排气筒一级水喷淋+一级碱喷淋+一级活性炭排放；

企业现采用0.9t/h的蒸汽发生器临时供热，后续厂区完善后由园区集中供热，导热油炉建成暂未投入使用，蒸汽发生器和导热油炉均配备低氮燃烧器，燃烧废气经一个根25m高排气筒P14排放；

液氯罐区应急处置系统废气经一级碱液吸收后通过25m高排气筒P17排放（只在事故时，氯气正常情况下不使用）；

危废库（甲类仓库）废气经一级碱喷淋吸附后通过15m高排气筒P18排放。

#### 3.1.2 废水

公司工程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各生产装置废水、循环冷却水系统排水、废气处理系统排水、真空系统排水、设备地面冲洗废水、化验废水、初期雨水等。污水处理站预处理系统处理规模为 600m<sup>3</sup>/d，生化处理系统处理能力为 1200m<sup>3</sup>/d。

全厂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站处理，经处理达标以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经处理后排入成武县污水处理厂继续进行处理，处理之后废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 A 标准后排入乐成河。

本项目外排废水执行与园区污水处理厂接收协议中进水水质要求。

### 3.1.3 固废

本期验收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五氯吡啶生产中产生的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工艺产生，尾气吸收产生）、废导热油、废包装材料、污泥、废树脂和生活垃圾等。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存放于厂区的垃圾箱内，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库，由菏泽衡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清运。

### 3.2 环保检测信息

我公司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副本）第六章中的环境管理要求（自行监测）严格执行并落实。

## 四、碳排放信息包括排放量、排放设施等方面的信息

公司未办理碳排放的相关材料。

## 五、生态环境应急信息，包括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等方面的信息

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成立以公司总经理为组长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的编制小组，应急预案于 2022 年 12 月 18 日通过了专家评审会议，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专家评审意见回复工作，最终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完成备案工作。

## 六、生态环境违法信息

2023 年度无环境违法。

## 七、本年度临时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情况；

公司在网站上公示了新项目的环评情况

## 八、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环境信息。

无。

2024 年 2 月 28 日